

## 資訊科學學系輔系科目表

〔適用對象：核准為自 **102** 學年度起修讀之輔系生〕

科目名稱	學分	修別	開課狀態		抵免科目/學分 (可替代科目)	先修科目/學分	備註
			另行 開課	隨系 附修			
計算機概論	3	必		V			
計算機程式設計(一)(二)	6	必		V			含實習
資料結構	3	必		V			
演算法	3	必		V			
線性代數	3	選		V			
機率論	3	選		V			
離散數學	3	選		V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選		V			含實習
系統程式	3	選		V			
作業系統	3	選		V			
程式語言	3	選		V			
數位系統導論	3	選		V			含實習
計算機結構與組織	3	選		V			
資料庫系統	3	選		V			
人工智慧概論	3	選		V			
軟體工程概論	3	選		V			
計算機網路	3	選		V			
電腦科學邏輯基礎	3	選		V			
正規語言與自動機器	3	選		V			
編譯器設計	3	選		V			
等候理論	3	選		V			
人機介面	3	選		V			
電腦圖學	3	選		V			
其他本系所開專業選修課	3	選		V			
應修總學分：24 學分，共八門課。至多抵免（替代）一門課。							
修課規定：							
修讀標準：1.前一學期學業總成績名次佔其同系級學生數前百分之三十以內者優先考慮。							
2.擇優錄取名單由本系入學招生委員會決定。							